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POR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4)

- 完成集裝箱吞吐量 15,129 萬 TEU，同比增加 3.8% (2024 年：14,575 萬 TEU)
- 完成散雜貨吞吐量 5.30 億噸，同比減少 5.3% (2024 年：5.59 億噸)
-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利潤為港幣 64.57 億元，同比下降 18.5% (2024 年：港幣 79.19 億元)
-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經常性利潤
 - √ 港幣 65.11 億元，同比下降 13.8% (2024 年：港幣 75.50 億元)
 - √ 來自港口業務為港幣 75.12 億元，同比下降 16.3% (2024 年：港幣 89.72 億元)
- 每股基本盈利港幣 1.538 元，同比下降 18.5% (2024 年：港幣 1.886 元)
- 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0.489 元 (2024 年：每股港幣 0.636 元)

2025 年全年業績公佈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於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收入	2	13,354	11,842
銷售成本		<u>(6,849)</u>	<u>(6,346)</u>
毛利		6,505	5,49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4	105	1,045
行政開支		<u>(1,334)</u>	<u>(1,457)</u>
融資收入	5	335	399
融資成本	5	<u>(1,506)</u>	<u>(1,718)</u>
融資成本淨額	5	<u>(1,171)</u>	<u>(1,319)</u>
分佔以下各項之利潤減虧損			
聯營公司		4,687	6,132
合營企業		<u>283</u>	<u>381</u>
		<u>4,970</u>	<u>6,513</u>
除稅前利潤		9,075	10,278
稅項	6	<u>(1,387)</u>	<u>(1,197)</u>
年內利潤	7	<u>7,688</u>	<u>9,081</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6,457	7,919
永續資本債券持有者		47	61
非控制性權益		<u>1,184</u>	<u>1,101</u>
年內利潤		<u>7,688</u>	<u>9,081</u>
股息	8	<u>3,103</u>	<u>3,720</u>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每股盈利 基本(港元)	9	<u>1.538</u>	<u>1.886</u>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年內利潤	7,688	9,081
其他綜合收益／(開支)		
可能於其後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之外幣折算差額	4,423	(3,997)
將不會於其後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2	—
附屬公司之定額福利計劃之精算收益／(虧損)淨額	31	(62)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儲備	7	242
分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之定額福利計劃之 精算收益／(虧損)淨額	8	(5)
年內其他稅後綜合收益／(開支)總額	4,471	(3,822)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2,159	5,259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10,295	4,772
永續資本債券持有者	47	61
非控制性權益	1,817	426
	12,159	5,25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商譽		5,305	4,908
無形資產		8,438	7,964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573	22,467
使用權資產		15,148	15,464
投資物業		5,947	5,818
聯營公司權益		86,205	81,527
合營企業權益		8,664	8,514
其他金融資產		5,942	5,78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9	147
遞延稅項資產		298	315
		<u>158,659</u>	<u>152,909</u>
流動資產			
存貨		273	234
其他金融資產		4,700	2,772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2,136	2,142
可收回稅項		23	7
現金及銀行存款		11,743	11,410
		<u>18,875</u>	<u>16,565</u>
總資產		<u><u>177,534</u></u>	<u><u>169,474</u></u>

	附註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48,731	48,731
儲備		59,619	52,424
擬派股息	8	2,053	2,670
		<u>110,403</u>	<u>103,825</u>
永續資本債券		—	1,523
非控制性權益		16,635	16,084
		<u>127,038</u>	<u>121,432</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13,059	13,406
租賃負債		1,417	1,494
其他非流動負債		4,923	4,471
遞延稅項負債		4,819	4,610
		<u>24,218</u>	<u>23,981</u>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	3,678	3,826
銀行及其他貸款		21,716	19,542
租賃負債		98	106
應付稅項		786	587
		<u>26,278</u>	<u>24,061</u>
總負債		<u>50,496</u>	<u>48,042</u>
總權益及負債		<u>177,534</u>	<u>169,474</u>
淨流動負債		<u>(7,403)</u>	<u>(7,496)</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1,256</u>	<u>145,413</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HKICPA頒佈之HKFRS會計準則及公司條例編製。此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之重估而作出修訂，此等資產於每個報告期末均以公允價值計量。

編製符合HKFRS會計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於2025年年度業績初步公佈中載有有關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之財務資料雖不構成本公司於這些年度之法定綜合財務報告，惟皆來自於這些綜合財務報告。根據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下披露有關這些綜合財務報告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遞交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予公司註冊處，以及將會在適當時間遞交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該兩個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出具報告。該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下通過強調事項提請注意之任何事項；及並未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所指聲明。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經修訂HKFRS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HKICPA頒佈之經修訂HKAS 21匯率變動的影響－缺乏可兌換性(該修訂於本集團2025年1月1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本年度應用經修訂HKFRS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

2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及物業投資。以下為本集團於年內來自其主要服務之收入之分析。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碼頭操作費，即船舶於本集團港口碼頭作貨物及 集裝箱裝卸及配套服務	12,447	10,992
倉儲服務收入，即貨物及集裝箱的暫儲、 清關服務及配套服務	<u>705</u>	<u>639</u>
來自與客戶之合約的收入	13,152	11,631
投資物業租金總收入	<u>202</u>	<u>211</u>
	<u><u>13,354</u></u>	<u><u>11,842</u></u>

3 分部資料

本公司之核心管理隊伍被確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其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分配資源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業務性質及地區劃分不同分部以管理本集團之業務經營。

提供獨立財務資料的個別經營分部由主要營運決策者鑒定並由其各自的管理團隊經營。該等個別經營分部合計總額達致本集團可呈報分部。

就業務及財務而言，管理層評估本集團業務經營之業績，包括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及其他業務。

- (i) 港口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之集裝箱碼頭業務及散雜貨碼頭業務。

本集團港口業務呈報如下：

(a)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 珠三角
- 長三角
- 環渤海
- 其他

(b)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以外之其他地區

- (ii) 保稅物流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之物流園業務、港口運輸及機場貨物處理業務。
- (iii)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由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經營之物業開發及投資及物流業務及本集團經營之物業投資及總部職能。

港口業務之各分部包括於不同地理位置內多個地點若干港口之營運。就分部報告而言，由於此等獨立經營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此等獨立經營分部已按地理基準結集為可呈報分部，以呈列更有系統及結構之分部資料。董事認為，提供各經營分部之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保稅物流業務及其他業務包括多項不同業務，其各自被主要營運決策者視為獨立但不重大的經營分部。就分部報告而言，此等獨立經營分部已根據其業務性質結集，以令呈列更有意義。

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重大銷售或其他交易。

年內，來自一名(2024年：一名)客戶之收入超過本集團總收入之10%，金額為港幣24.11億元(2024年：港幣20.28億元)。

本集團按業務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及其根據資產位處的地理區域呈列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其他金融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資料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6,474	6,004	107,586	102,995
巴西	2,465	2,237	8,202	7,351
其他地區	4,415	3,601	36,631	36,463
	<u>13,354</u>	<u>11,842</u>	<u>152,419</u>	<u>146,809</u>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收入、經營利潤／(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利潤減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				合計
						業務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珠三角	長三角	環渤海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入	4,495	—	31	1,108	6,813	12,447	705	202	—	13,354
計入融資成本淨額、稅項及 分佔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之利潤 減虧損前之利潤／(虧損)	1,751	17	4	89	3,526	5,387	108	100	(319)	5,276
分佔以下各項之 利潤減虧損										
— 聯營公司	107	3,627	181	(37)	623	4,501	13	173	—	4,687
— 合營企業	1	—	36	(2)	186	221	49	13	—	283
	1,859	3,644	221	50	4,335	10,109	170	286	(319)	10,246
融資成本淨額	(5)	—	—	(14)	(165)	(184)	(26)	(7)	(954)	(1,171)
稅項	(348)	(188)	(26)	(17)	(745)	(1,324)	(36)	(27)	—	(1,387)
年內利潤／(虧損)	1,506	3,456	195	19	3,425	8,601	108	252	(1,273)	7,688
永續資本債券持有者	—	—	—	—	—	—	—	—	(47)	(47)
非控制性權益	(351)	—	—	(33)	(762)	(1,146)	(38)	—	—	(1,184)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 利潤／(虧損)	1,155	3,456	195	(14)	2,663	7,455	70	252	(1,320)	6,457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668	—	1	427	1,023	2,119	103	23	40	2,285
資本開支	230	—	—	330	536	1,096	38	7	—	1,141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收入、經營利潤／(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利潤減虧損分析如下：(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				合計
						業務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珠三角	長三角	環渤海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入	4,178	—	39	1,002	5,773	10,992	639	211	—	11,842
計入融資成本淨額、稅項及 分佔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之利潤 減虧損前之利潤／(虧損)	1,529	133	437	29	2,909	5,037	259	83	(295)	5,084
分佔以下各項之 利潤減虧損										
— 聯營公司	554	4,663	162	465	479	6,323	7	(198)	—	6,132
— 合營企業	1	—	171	5	180	357	31	(7)	—	381
	2,084	4,796	770	499	3,568	11,717	297	(122)	(295)	11,597
融資成本淨額	(20)	—	—	(23)	(111)	(154)	(3)	(12)	(1,150)	(1,319)
稅項	(272)	(220)	(102)	(18)	(546)	(1,158)	(45)	6	—	(1,197)
年內利潤／(虧損)	1,792	4,576	668	458	2,911	10,405	249	(128)	(1,445)	9,081
永續資本債券持有者	—	—	—	—	—	—	—	—	(61)	(61)
非控制性權益	(307)	—	—	(199)	(533)	(1,039)	(65)	3	—	(1,101)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 利潤／(虧損)	1,485	4,576	668	259	2,378	9,366	184	(125)	(1,506)	7,919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655	—	1	307	1,043	2,006	104	11	24	2,145
資本開支	429	—	—	51	884	1,364	95	11	8	1,478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惟可收回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所有資產均被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所有負債均被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分部分析如下：

	於2025年12月31日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業務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合計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珠三角	長三角	環渤海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不包括聯營公司 及合營企業權益)	18,803	2,209	146	10,067	32,481	63,706	3,162	6,834	8,642	82,344	
聯營公司權益	4,310	47,639	5,081	2,722	9,332	69,084	600	16,521	—	86,205	
合營企業權益	8	—	2,792	300	4,882	7,982	303	379	—	8,664	
分部資產總額	<u>23,121</u>	<u>49,848</u>	<u>8,019</u>	<u>13,089</u>	<u>46,695</u>	<u>140,772</u>	<u>4,065</u>	<u>23,734</u>	<u>8,642</u>	<u>177,213</u>	
可收回稅項										23	
遞延稅項資產										<u>298</u>	
總資產										<u>177,534</u>	
負債											
分部負債	<u>2,749</u>	<u>—</u>	<u>19</u>	<u>1,644</u>	<u>6,091</u>	<u>10,503</u>	<u>550</u>	<u>273</u>	<u>33,565</u>	44,891	
應付稅項										786	
遞延稅項負債										<u>4,819</u>	
總負債										<u>50,496</u>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虧損淨額	(9)	(1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淨額		
— 權益投資	(56)	475
— 結構性存款	36	36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淨額	(17)	(25)
預期信用虧損(撥備)／轉回淨額	(202)	403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9	(135)
權益投資之股息收入	61	80
政府補助	108	135
一間合營企業權益之減值虧損	—	(9)
視作一間聯營公司股份回購產生的收益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6)	(1)
視為一間聯營公司處置之收益	4	—
其他	117	83
	<u>105</u>	<u>1,045</u>

5 融資收入及成本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融資收入來自：		
銀行及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228	302
向一間合營企業貸款之利息收入	89	82
向聯營公司貸款之利息收入	18	15
	<u>335</u>	<u>399</u>
	-----	-----
利息開支：		
銀行貸款	(569)	(792)
應付票據	(545)	(588)
貸款來自於同系附屬公司	(10)	(6)
租賃負債	(109)	(72)
其他	(273)	(260)
	<u>(1,506)</u>	<u>(1,718)</u>
	-----	-----
融資成本	(1,506)	(1,718)
	-----	-----
融資成本淨額	<u>(1,171)</u>	<u>(1,319)</u>
	=====	=====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以稅率 16.5% (2024 年：16.5%) 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業務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標準稅率為 25%。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滿足中國稅法之條件後享有 15% 之優惠稅率。此外，中國企業所得稅對境外投資者獲分派 2008 年及之後賺取的利潤的股息一般徵收 10% 預提所得稅，而就若干地區 (包括香港及新加坡) 註冊成立之公司所持有的中國實體而言，倘該等公司持有該等中國實體超過 25% 權益之實益擁有人，根據中國之稅務條例則享有 5% 的優惠稅率。

香港及中國內地以外之稅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利潤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適用之稅率計算。本集團若干海外附屬公司於相關國家獲豁免企業所得稅。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之稅項包括：

	2025 年 港幣百萬元	2024 年 港幣百萬元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5	5
中國企業所得稅	399	443
海外利得稅	488	395
預提所得稅	233	129
支柱二所得稅	210	—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之起始及轉回	52	225
	<u>1,387</u>	<u>1,197</u>

本集團屬於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所頒佈的支柱二模型規則適用範圍內。在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的支柱二模型規則下，當本集團在某一司法管轄區的業務按照支柱二法規的原則計算的實際稅率低於15%時，便會產生補足稅負債。於2025年12月31日，支柱二法規已在本集團某些附屬公司註冊所在的若干司法管轄區頒佈並生效。

本集團已就確認及披露有關支柱二所得稅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資料應用臨時強制性豁免，並於該稅項產生時將其入賬列作當期稅項。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就支柱二模式規則確認港幣2.10億元的當期稅項(2024年：無)。

7 年內利潤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年內利潤已扣除：		
員工成本(含董事酬金)	2,315	2,28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442	1,336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508	496
無形資產之攤銷	335	313
核數師酬金		
— 審計及審計相關服務	9	11
— 非審計服務	—	2
	<u> </u>	<u> </u>

8 股息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已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25元(2024年：港幣0.25元)	1,050	1,050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489元(2024年：港幣0.636元)	<u>2,053</u>	<u>2,670</u>
	<u>3,103</u>	<u>3,720</u>

於2026年3月31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現金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489元(2024年：港幣0.636元)。建議股息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內作為應付股息反映。

2025年擬派末期股息乃根據於2026年3月31日已發行股份4,198,009,186股(2024年：4,198,009,186股)計算。

9 每股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2025年	2024年
基本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利潤(港幣百萬元)	<u>6,457</u>	<u>7,919</u>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4,198,009,186</u>	<u>4,198,009,186</u>

由於本公司於2025年及2024年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於兩個年度均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結餘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港幣10.19億元(2024年：港幣8.64億元)。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容許其貿易客戶享有平均90天之信貸期(2024年：90天)。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應收貿易賬款預期信用虧損撥備)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0 - 90日	968	816
91 - 180日	25	27
181 - 365日	17	11
超過365日	9	10
	<u>1,019</u>	<u>864</u>

11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結餘包括應付貿易賬款港幣5.18億元(2024年：港幣3.70億元)。應付貿易賬款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0 - 90日	465	308
91 - 180日	34	33
181 - 365日	8	6
超過365日	11	23
	<u>518</u>	<u>370</u>

建議末期股息

為回饋投資者對本集團不斷支持，董事會議決建議於2026年7月10日或前後，向於2026年6月5日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489元，合共港幣20.53億元(2024年：以港幣現金支付每股港幣0.636元之末期股息)。如獲批准，末期股息將以港幣現金支付。

本公司高度重視股東回報，並致力為股東提供穩定及可持續之回報。根據本公司之股息政策，在決定是否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時，董事會將考慮(其中包括)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及發展計劃。本公司來年之目標派息比率為不少於45%，惟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董事會將視情況不時審閱股息政策。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於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2026年5月26日至2026年6月2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出席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最遲須於2026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以前，將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辦理登記手續。於2026年5月26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將有權出席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待股東於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所建議之末期股息將派予於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辦公時間結束後名列股東名冊內之股東。為符合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6年6月5日(星期五)下午4時30分前送抵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同上)辦理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整體概覽

2025年，全球經濟依然展現出適應能力與韌性，儘管面臨貿易政策劇烈波動、地緣政治緊張以及財政壓力等多重逆風，對外部衝擊展現出超預期的抗壓能力。全球各經濟體及企業已逐漸適應了有所緩和的美國關稅，同時人工智能投資熱潮也推動資產財富增加並帶動生產率預期升溫。根據IMF於2026年1月發佈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2025年全球經濟體預計同比增長3.3%，同比增長持平。其中，發達經濟體預計增長1.7%，同比下降0.1個百分點。其中，美國預計增長2.1%，同比下降0.7個百分點；歐盟預計增長1.5%，同比增加0.3個百分點。新興及發展中經濟體預計增長4.4%，同比增加0.1個百分點。其中，東南亞市場經濟增長較為突出，越南、印尼、馬來西亞預計分別增長8.0%、5.2%、4.9%。貿易方面，IMF預計2025年全球貿易額同比增長4.1%，發達經濟體貿易額同比增長3.0%，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貿易額同比增長5.7%。

2025年是「十四五」規劃收官之年，根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數據，中國GDP同比增長5.0%，主要發展目標任務圓滿實現，勝利收官。面對內外部複雜形勢，中國以推動高質量發展為主題，堅持穩中求進、提質增效，實施更加積極有為的宏觀政策，穩就業、穩企業、穩市場、穩預期，穩住經濟基本盤，多措並舉穩外貿，打開開放新局面，經濟始終保持在合理區間運行，中國經濟彰顯出難能可貴的高質量發

展確定性，持續成為世界經濟增長的主要貢獻者和穩定錨。根據中國海關總署統計，2025年貨物進出口總額為人民幣45.47萬億元，同比增長3.8%，規模再創歷史新高。其中，出口總額為人民幣26.99萬億元，同比增長6.1%；進口總額為人民幣18.48萬億元，同比增長0.5%。同年，中國對共建「一帶一路」國家進出口總額為人民幣23.60萬億元，同比增長6.3%，高於中國外貿整體增速2.5個百分點。共建夥伴佔中國外貿整體的比重過半，2025年佔比至51.9%。

全球產業鏈呈現友岸化、區域化和近岸化特徵，佈局從單一的「效率優先」原則向「兼顧效率與安全」原則轉變。中國積極發展區域經濟合作取得顯著成效，區域全面經濟夥伴協定(RCEP)生效四年來有效激發了地區合作活力，為亞太經濟復蘇與全球自由貿易注入持續發展動能。根據中國海關總署的數據，2025年中國與新加坡、泰國、印尼等成員國以人民幣計價進出口額分別同比增長8.1%、15.1%及14.0%。科技創新與產業融合推動產業結構升級，互聯網、大數據、雲計算、人工智能、區塊鏈等技術加速創新，數字經濟發展速度之快、輻射範圍之廣、影響程度之深前所未有，正在成為重組全球要素資源、重塑全球經濟結構、改變全球競爭格局的關鍵力量，平台化的貿易生態圈逐步推進及完善，將進一步提升生產要素利用率和貿易運轉效率。

國際航運市場環境在多重因素交織下發生顯著新變化。一是受世界經濟和國際貿易影響，貿易摩擦及地緣政治衝突不斷暴露了全球產業鏈、供應鏈的脆弱性，促使發達國家強力干預，推動產業鏈、供應鏈向友岸化、區域化和近岸化轉型。二是受海運關鍵節點的局勢變化影響，紅海航線繞行非洲好望角常態化，其中大部分船舶持續選擇繞行，僅少數船公司開展試探性復航，繞行帶動全球海運網路調整，引發部分區域關鍵節點堵港。三是受航運聯盟格局影響，航運聯盟重組後港口掛靠格局發生顯著變化，聯盟的差異化策略倒逼港口調整設施，引發局部運價短期波動，在全球貿易幹線上的競爭愈發激烈，全球海運和全球供應鏈不穩定因素增加。

2025年，全球集裝箱航運市場因供需關係波動，集運運價整體呈「W型」震盪。這一震盪由美國關稅政策節奏、全球供需格局、季節性需求、船公司運力調控四大因素疊加共振驅動，其中關稅預期與落地節奏尤為關鍵，顯著放大了市場波動幅度。需求端方面，集運市場延續高速增長，根據Drewry預計，2025年全球集裝箱吞吐量增長5.5%。供給端方面，航運諮詢機構Alphaliner數據顯示，2025年全球集裝箱船隊運力增速7.2%，新增船舶運力219萬TEU，截至2025年全球運力共計3,369萬TEU。根據供需結構判斷，運力持續擴張，供給持續大於需求，但因蘇伊士運河繞航、亞洲及歐洲主要港口擁堵，有效運力短期趨緊，帶動集運運價上行。船公司加

速綠色化與智慧化融合轉型，頭部船公司密集訂造LNG雙燃料等新能源船舶，佈局氨／甲醇燃料技術儲備，適配全球環保新規；深化人工智能、區塊鏈等技術應用，打通船岸智能互聯，優化運力調度與作業流程，數智化提升全鏈運營效率。

在全球經貿復蘇及國際航運市場上行的帶動下，全球各大港口的吞吐量有不同程度提升。根據Drewry預計，2025年各區域港口集裝箱吞吐量均有不同程度增長。其中，亞洲港口完成集裝箱吞吐量5.48億TEU，同比增長5.5%；南亞地區港口完成集裝箱吞吐量4,210萬TEU，同比增長8.6%；歐洲和北美地區港口分別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51億TEU和7,940萬TEU，同比增長6.3%和2.5%；非洲和拉美港口分別完成集裝箱吞吐量4,310萬TEU和6,230萬TEU，同比增長6.2%和5.7%；中東港口完成集裝箱吞吐量4,610萬TEU，同比增長6.6%。受益於中國經濟運行整體回升向好，經濟帶動貿易效應仍然持續，外貿進出口穩中提質，中國內地港口業務保持領先全球的增長態勢。根據中國交通運輸部公佈的資料，2025年中國內地港口累計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55億TEU，同比增長6.8%。其中，沿海港口累計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12億TEU，同比增長7.0%。

業務戰略部署

年內，本集團堅持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錨定「世界一流的港口綜合服務商」目標，全力以赴抓改革、謀創新、促發展，整體經營呈現「穩中有進、進中提質」的良好態勢。

夯實母港發展根基，聚力強化核心優勢。深圳西部港區全年集裝箱吞吐量超1,500萬TEU，續創新高，外貿市場份額繼續領跑粵港澳大灣區。在斯里蘭卡的CICT持續鞏固本地市場地位，盈利水平穩步提升；HIPG的集裝箱業務能力顯著增強，吞吐量實現跨越式增長，滾裝業務量創歷史新高，經營指標穩步向好，在建設世界一流港口徵程上取得階段性成效。

海外拓展穩步推進，存量項目業績亮眼。本集團簽署巴西Vast項目購股協議以拓展拉丁美洲布局。多個海外項目集裝箱吞吐量均創新高，其中在巴西的TCP精進效率突破產能瓶頸，集裝箱吞吐量超166萬TEU；在多哥的LCT成為非洲首個常態化接卸24,000TEU集裝箱船的碼頭，西非中轉樞紐地位進一步鞏固，集裝箱吞吐量同比增長17.9%；在土耳其的Kumport成功鎖定長期服務合約，集裝箱吞吐量同比增長22.8%，充分彰顯本集團全球佈局的協同優勢和高水平的國際化運營管理能力。

精益運營持續深化，質效提升成效顯著。本集團系統推進精益運營管理，以機制優化與過程管控提升資源效率和經營效益。通過深化COE機制並推廣優化經驗，完善工程管理體系以節約成本、推動項目進展，強化商務統籌與集中採購提升創效能力，並持續完善精細化成本管控體系。上述舉措在流程優化、成本控制與資產回報等方面取得紮實成效，為整體運營質效的提升奠定了堅實基礎。

數智港口建設提速，賦能主業提質增效。「招商芯」CTOS碼頭操作系統成功落地巴西、義大利、土耳其等海外重點項目；深圳西部港區穩步推進SMP試點應用，實現數據驅動賦能成本精益分析，支撐運營決策精細化；重構「招商ePort」服務平台運營服務模式，開拓物流供應鏈增值服務。本集團正式推出「招揆」人工智能品牌，上線設備運維等6個高價值場景智能體，推動人工智能技術深度應用至核心生產環節。

綠色低碳轉型加速，碳效水平顯著提升。本集團的清潔能源加注服務能力取得突破，深圳西部港區首次完成LNG船對船加注作業。本集團夯實綠色能源供應基礎，新增分佈式光伏和電動化設備，降低燃油消耗與尾氣排放；完善綠色基礎設施配套，建成智能換電站和充電堆，初步構建「換電+充電」一體化補能網路；深化綠色低碳技術應用，研發推廣起重勢能回收、永磁電機技術等。

系統釋放改革效能，推進ESG新規落地。本集團持續夯實現代化公司治理體系，董事會定戰略、作決策、防風險的功能全面強化，權責清晰、流程規範的授權機制與全過程閉環監管高效運行。本集團採納市場化選人用人、差異化薪酬激勵等核心機制已穿透至基層，組織活力與運營效率全面提升。本集團將ESG新規與日常經營管理緊密結合，年內重點推動氣候變化、生物多樣性、供應鏈管理等重要性議題做實做深，持續打造ESG信息系統，確保信息安全，維持港口行業中的國際ESG最高評級。

業務回顧

港口業務

2025年，本集團集裝箱業務整體呈現穩定增長態勢，表現良好。本集團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5,129萬TEU，同比增長3.8%。其中，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港口項目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1,235萬TEU，同比增長3.2%，主要受益於中國內地的深圳西部港區、長三角地區和環渤海地區的集裝箱吞吐量增長；海外地區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894萬TEU，同比增長5.7%，主要得益於巴西的TCP、多哥的LCT、土耳其的Kumport、印尼的NPH、尼日利亞的TICT及Terminal Link吞吐量的增長。港口散雜貨業務吞吐量為5.30億噸，同比減少5.3%。其中，中國內地港口項目共完成散雜貨吞吐量5.20億噸，同比減少5.6%。

本集團集裝箱碼頭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吞吐量表現如下：

集裝箱碼頭	2025年 千TEU	2024年 千TEU	同比變化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112,351	108,910	3.2%
珠三角地區	19,920	19,782	0.7%
深圳西部港區	15,174	14,685	3.3%
招商貨櫃和MTL	3,943	4,289	(8.1%)
珠江內河碼頭	803	808	(0.6%)
長三角地區	55,063	51,506	6.9%
上港集團	55,063	51,506	6.9%
渤海灣地區	32,682	32,470	0.7%
遼港股份	11,264	12,315	(8.5%)
QQCTU	12,859	11,713	9.8%
天津港集裝箱碼頭	8,559	8,442	1.4%
其他	4,686	5,152	(9.0%)
汕頭港	1,702	1,679	1.4%
漳州碼頭	459	419	9.5%
湛江港	1,223	1,320	(7.3%)
高明碼頭	1,302	1,734	(24.9%)
其他地區	38,938	36,835	5.7%
CICT	3,293	3,394	(3.0%)
HIPG	428	53	707.5%
NPH	788	417	89.0%
LCT	1,961	1,663	17.9%
TCP	1,662	1,558	6.7%
Kumport	1,547	1,260	22.8%
PDSA	1,134	1,312	(13.6%)
TICT	367	285	28.8%
Terminal Link	27,758	26,893	3.2%
合共	151,289	145,745	3.8%

珠三角地區

深圳西部港區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517萬TEU，同比增長3.3%，主要受益於東南亞等新興市場貨量增加；完成散雜貨吞吐量755萬噸，同比減少12.4%，主要由於市場因素影響。香港的招商貨櫃及MTL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94萬TEU，同比減少8.1%，主要由於市場因素影響。珠江內河碼頭完成集裝箱吞吐量80萬TEU，同比減少0.6%；完成散雜貨吞吐量457萬噸，同比減少3.2%。

長三角地區

上港集團完成集裝箱吞吐量5,506萬TEU，同比增長6.9%；完成散雜貨吞吐量8,051萬噸，同比減少5.9%。

環渤海地區

遼港股份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126萬TEU，同比減少8.5%；完成散雜貨吞吐量2.34億噸，同比減少7.1%。QQCTU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286萬TEU，同比增長9.8%，主要受益於新增外貿航線及重箱業務增長；QQTU完成散雜貨吞吐量1,304萬噸，同比減少13.1%，主要由於市場因素影響。青島董家口完成散雜貨吞吐量8,277萬噸，同比增長6.7%，主要受益於市場拓展。天津港集裝箱碼頭完成集裝箱吞吐量856萬TEU，同比增長1.4%。

中國內地東南地區

汕頭港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70萬TEU，同比增長1.4%；完成散雜貨吞吐量417萬噸，同比增長2.7%。廈門灣經濟區的漳州碼頭完成集裝箱吞吐量46萬TEU，同比增長9.5%，主要受益於新航線開拓；完成散雜貨吞吐量1,206萬噸，同比增長28.0%，主要受益於市場開拓及貨種結構優化。廈門灣港務完成散雜貨吞吐量497萬噸，同比減少8.9%，主要由於砂石貨量下降。

中國內地西南地區

湛江港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22萬TEU，同比減少7.3%；完成散雜貨吞吐量7,630萬噸，同比減少13.6%，主要由於本地貨源下降。

台灣地區

高雄的高明碼頭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30萬TEU，同比減少24.9%，主要由於市場因素影響。

海外地區

2025年，海外港口項目總體呈現較快增長態勢。本集團海外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894萬TEU，同比增長5.7%。在斯里蘭卡的CICT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29萬TEU，同比減少3.0%；在斯里蘭卡的HIPG自2024年上半年啟動集裝箱業務，2025年完成集裝箱吞吐量43萬TEU，同比增長707.5%；完成散雜貨吞吐量281萬噸，同比增長22.2%，主要受益於滾裝業務量增長。在印尼的NPH於2024年上半年交

割，2025年完成集裝箱吞吐量79萬TEU，同比增長89.0%。在多哥的LCT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96萬TEU，同比增長17.9%，主要受益於港口能力提升和中轉箱量增長。在巴西的TCP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66萬TEU，同比增長6.7%，主要受益於冷藏箱業務量增長。在土耳其的Kumport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55萬TEU，同比增長22.8%，主要受益於與船公司成功簽訂長期服務合約；完成散雜貨吞吐量15萬噸，同比減少68.6%，主要由於主動進行業務轉型。在吉布提的PDSA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13萬TEU，同比減少13.6%，主要由於國際中轉箱量減少；完成散雜貨吞吐量541萬噸，同比增長18.2%，主要受益於經濟腹地的進口增加。在尼日利亞的TICT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7萬TEU，同比增長28.8%，主要受益於當地經濟恢復。碼頭組合投資Terminal Link完成集裝箱吞吐量2,776萬TEU，同比增長3.2%；完成散雜貨吞吐量190萬噸，同比持平。

保稅物流業務

2025年，本集團保稅物流業務持續聚焦打造臨港物流供應鏈平台，著力提升港口綜合服務能力，進一步優化現有倉庫、堆場等資源的利用效率。在深圳的招商保稅積極拓展港口物流服務鏈條，實現對物流關鍵節點的全面佈局，通過創新提供多元化的服務，以滿足客戶及港口增值服務的需求，平均倉庫利用率達99%。招商青島碼頭以優貨種、提能力、優服務的工作思路，提高綜合服務水平，平均倉庫利用率達97%。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天津海天平均倉庫利用率為93%。在吉布提自貿區，本集團全資擁有的保稅倉庫平均利用率為89%。

2025年，香港三大航空貨運站貨物處理總量為425萬噸，同比增長4.9%。本集團的合營企業AAT共完成貨物處理量87萬噸，同比增長10.1%，市場份額為19.5%，同比持平。

財務回顧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為港幣133.54億元，同比上升12.8%，主要來自業務量增長帶動。然而，因分佔聯營公司之利潤同比減少港幣14.45億元、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淨額同比減少港幣5.31億元及預期信用虧損撥備淨額同比增加港幣6.05億元，抵消了收入增長，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利潤及經常性利潤分別為港幣64.57億元及港幣65.11億元，相當於同比下降18.5%及13.8%。

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總資產為港幣1,775.34億元，較年初上升4.8%。本集團總負債由2024年12月31日的港幣480.42億元，上升5.1%至2025年12月31日的港幣504.96億元。於2025年12月31日，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淨資產為港幣1,104.03億元，較年初上升6.3%。

本集團境外投資的財務報表以人民幣、歐元、美元、巴西雷亞爾、印尼盾或其他幣種列示，該等財務報表因重新折算而產生的任何匯兌差額已於本集團儲備中確認。本集團通過建立健全匯率風險管理機制防範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的影響，並維持匯率風險於可控制水平。

總體而言，港口業務仍然持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現金收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活動之現金淨流入為港幣94.72億元，同比增加10.8%；其中已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股息為港幣27.30億元，同比持平。本集團投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入由上年度的港幣3.45億元減少至本年度的現金淨流出港幣25.03億元；其中購入長期資產及股權投資現金流出為港幣8.87億元，同比減少47.7%。與此同時，本集團獲得新貸款及償還貸款之淨流出較去年同期減少，融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由上年的港幣96.37億元減少至本年度的港幣68.91億元。

流動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約港幣117.43億元，其中港幣佔5.6%、美元佔23.4%、人民幣佔62.2%、巴西雷亞爾佔0.9%及其他貨幣佔7.9%。

本集團之資金主要來源於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及物業投資之經營運作及收取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回報，合計貢獻達港幣94.72億元。

本集團採取穩健財政政策，目前財務狀況良好，加上本集團現時銀行借貸以中長期為主，並且本集團擁有充足的未提取雙邊銀行貸款額度港幣276.28億元支持，就短期借款重新融資並無任何困難，而償還短期借款之壓力不大。

股本及財政資源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4,198,009,186股股份。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淨負債與淨資產之比率約為19.3%。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載有一般交叉失責條文的銀行貸款及應付票據合共港幣223.02億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償還之銀行及其他貸款為港幣347.75億元(2024年：港幣329.48億元)，分析如下：

	2025年 港幣百萬元	2024年 港幣百萬元
浮息銀行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註)：		
1年以內	20,330	14,041
1至2年	392	364
2至5年	555	1,718
超過5年	1,020	1,123
	<u>22,297</u>	<u>17,246</u>
定息銀行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		
1年以內	1,329	1,612
1至2年	—	725
2至5年	—	826
	<u>1,329</u>	<u>3,163</u>
應付票據之償還期限如下：		
於2025年	—	3,879
於2027年	3,887	3,874
於2028年	6,863	4,631
	<u>10,750</u>	<u>12,384</u>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註)：		
1年以內	57	10
1年至2年	108	—
2年至5年	162	—
超過5年	72	145
	<u>399</u>	<u>155</u>

註：除港幣13.67億元(2024年：港幣13.42億元)來自銀行及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為有抵押貸款外，其餘貸款為無抵押貸款。

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幣種分佈如下：

	來自			合計
	銀行貸款	應付票據	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港幣及美元	19,980	8,536	142	28,658
人民幣	3,646	2,214	257	6,117
	<u>23,626</u>	<u>10,750</u>	<u>399</u>	<u>34,775</u>
於2024年12月31日				
港幣及美元	10,470	12,384	—	22,854
人民幣	9,878	—	155	10,033
印尼盾	61	—	—	61
	<u>20,409</u>	<u>12,384</u>	<u>155</u>	<u>32,948</u>

資產抵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被授予的銀行貸款額度(其中已提取港幣12.25億元(2024年：港幣13.42億元))及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港幣1.42億元(2024年：無)，以其賬面值為港幣1.67億元(2024年：港幣1.73億元)之使用權資產及賬面值為港幣2.20億元(2024年：港幣1.67億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僱員及酬金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有8,683名全職員工，其中151名在香港工作，4,404名在中國內地工作，其餘4,128名在外地工作。本年度本集團之已付薪酬達港幣23.15億元，佔本集團之營運開支總額28.3%。

本集團始終將人才作為可持續發展的核心驅動力，系統構建「開放包容、動態平衡、協同共生、持續繁榮」的「紅樹林」人才生態體系，聚力打造素質一流、結構合理、供給持續的世界一流人才隊伍，為本集團高質量發展築牢人才根基。本集團深化人才培養交流，大力推進「百苗計劃」，加大優秀高校畢業生招錄力度，加強高素質年輕後備人才儲備，健全高潛人才引育閉環機制；深入實施「活水計劃」，常態化開展總部與附屬公司人才雙向交流及內部競聘工作，加速人才能力迭代與梯隊成長，匹配本集團業務高質量發展的戰略需求。全面提升國際化人才隊伍建設水平，聚焦海外業務發展核心需求，創新啟動「國際精英人才招聘計劃」，面向本集團內外拓寬引才渠道，精準吸納具備國際視野與專業優勢的海外優秀人才；創新推出「海雁計劃」，組織海外屬地優秀骨幹開展專項培訓，提升人才專業能力與業務素養，打造適配國際化發展的專業人才梯隊。

本集團聚焦高質量發展戰略目標，秉承「價值創造、效率優先、激勵約束並重、利益風險共擔」的基本原則，構建實施國際化、多元化、短中長期相結合的薪酬激勵體系。本集團全面開展業績薪酬雙對標，健全與市場接軌、與行業相符、與效益聯動、與績效匹配的薪酬激勵約束機制；探索推進面向管理人員的遞延獎金、任期激勵等中長期激勵體系，引導管理人員關注本集團長遠發展，實現個人利益與本集團長期價值的深度綁定。本集團突出向科技技能人才、一線基層員工和核心業務骨幹傾斜的薪酬激勵導向，不斷提升關鍵群體價值創造活力。本集團優化適配全球化佈局需求的海外外派人才薪酬激勵體系，為建成「世界一流的港口綜合服務商」提供堅實的機制保障。

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始終秉承可持續發展理念，將可持續發展全面融入投資、運營和管理，持續為持份者創造積極的經濟、社會及環境價值。本集團圍繞綠色低碳、創新發展、安全可靠和人文關懷四大核心目標，強化合規管理與運營，持續推進可持續發展管理體系建設，在節能環保、技術創新、服務質量、人才發展、社區貢獻和科學治理等方面加大建設力度，不斷提升本集團可持續發展績效表現，與各方攜手共建可持續發展生態圈。

本集團根據業務運營所在地法律法規加強環境管理，深化環保機制建設，開展年度環境風險隱患排查整治工作，穩步推行污染防治攻堅行動，持續推進減排減廢工作，組織開展環保應急演練與節能環保培訓，有效防範和化解重大環保風險。本集團積極回應《巴黎協定》和中國碳達峰碳中和目標，夯實清潔能源供應，加快設備電動化替代，完善綠色基礎設施，推進綠色技術應用，強化港航協同降碳，紮實推進溫室氣體減排工作。深圳西部港區首次為集裝箱船完成LNG加注，標誌著深圳西部港區的綠色港口建設實現新的突破。

本集團堅持保護生態系統與生物多樣性，開展負責任的經營行為，防止發生環境污染事件，採取避免、減緩、補償和保護等舉措力求避免、減少乃至消除經營活動對海洋生態和周邊社區的干擾，致力於建設綠色港口和生態港口。HIPG完成港口防波堤的人造礁石逐步形成珊瑚礁的研究成果，為港口制定生物多樣性保護和生態旅遊計劃提供了科學依據；TCP開展環境監測計劃，重點保護灰海豚、綠海龜等瀕危物種，同步監測水質、噪聲、空氣質量等環境指標；LCT為減輕碼頭建設項目的環境影響，開展紅樹林恢復計劃，承諾對場地內移除的紅樹林區域實施雙倍面積復植。

本集團秉承「以人為本、安全發展」的理念，堅持按照高標準開展安全生產管理工作。本集團夯實安全組織保障，完善職業健康與安全管理體系，落實各級安全責任劃分與目標管理，強化安全風險管控，推進職業病防治管理，組織開展災害應急演練和安全培訓，確保員工及其他持份者的職業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致力於營造平等共融、文化多元的工作環境，秉持公開、公平和公正原則面向所有員工開放各類崗位並提供職業發展空間，打造「紅樹林」人才生態體系，持續推進員工多元化、人才本土化和文化共融化，讓每一位員工能在本集團發展過程中創造價值、實現成長。本集團依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堅持合法合規用工，持續完善員工福利體系，暢通溝通與申訴渠道，及時聆聽員工心聲，積極解決員工問題，打造互愛互助、溫暖和諧的職場環境。

本集團積極承擔社會責任，推動港區與周邊社區的融合發展。本集團持續加強與經營所在地社區交流，充分瞭解社區的期望與回饋，與社區建立友好互信的夥伴關係，為當地社區創造積極的經濟、環境與社會效益。依託「全球關愛行」公益項目體系，本集團支持當地社區在就業促進、環境保護、弱勢群體幫扶、兒童教育、女性賦能和文化共融等領域的發展。HIPG 和 CICT 在斯里蘭卡開展「招商絲路愛心村」、輪椅網球、人象和平工程、拯救小象以及社區支持等一系列特色海外公益項目。NPH 開展社區閱讀中心公益項目，為當地社區兒童提供除學校外的學習空間，激發當地兒童興趣與創造力。

本集團將繼續以「成為世界一流綠色智慧的港口綜合服務商」為可持續發展願景，大力推動技術創新、加快綠色低碳轉型、促進安全港口建設與強化人文關懷，堅定踐行企業社會責任，為可持續發展作出積極貢獻。

投資者關係

2025年，本集團舉行定期業績交流會，進行多場境內外路演，組織投資者調研碼頭現場，參加多場投資者峰會，與來自中國、新加坡、澳洲、英國、歐洲和北美等地區的投資者充分交流經營情況、財務表現以及戰略規劃等，累計接待投資者近440人次，持續定期向董事會和管理層匯報境內外資本市場的投資者關注重點以及反饋，做好投資者關係的橋樑作用。

公司評級

2025年，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標準普爾維持本集團BBB+評級及「穩定」展望；穆迪維持本集團Baa1評級及「穩定」展望。

年內，國際ESG評級機構明晟(MSCI)給予本集團BBB級(2024年：BBB級)，並於2026年3月發佈最新評級，進一步提升至A級；本集團在香港品質保證局的可持續發展表現評估中獲得A級(2024年：A級)；國內ESG評級機構萬得(WIND)給予本集團AA級(2024年：A級)。

前景展望

展望2026年，全球經濟增長預計將延續溫和增長態勢，即使部分貿易緊張局勢有所緩和，構成一定積極因素，唯宏觀經濟不確定性與關稅上調，構成一定負面因素。IMF預計2026年全球經濟將增長3.3%，與2025年持平；貿易前置效應減弱，全球貨物與服務貿易預計將增長2.6%，比2025年回落1.5個百分點；全球通貨膨脹壓力繼續下降，預計2026年全球消費物價指數(CPI)約為3.8%，比2025年回落0.3個百分點。

2026年，外部環境的深刻變化將繼續帶來影響與機遇。中國將堅持穩中求進、提質增效，進一步擴大高水平對外開放，深化同各國貿易、投資、金融等合作，實施更加積極有為的宏觀政策，持續擴大內需、優化供給，做優增量、盤活存量，因地制宜發展新質生產力，縱深推進全國統一大市場建設，推動經濟實現質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長。

2026年，本集團將加快「全球佈局」、加強「精益運營」、加力「創新升級」三輪驅動，進一步增強戰略信心、保持戰略定力，在深化改革上攻堅突破、在創新驅動上持續發力、在高質量發展中精準施策，統籌推進拓空間、穩增長、調結構、強動能、固根基各項工作，實現「十五五」規劃良好開局。具體重點抓好「五個堅持」。

堅持長期主義，開拓發展空間。本集團將強化戰略引領與管控能力、堅定全球佈局，順應國家發展大局，全面提升可持續發展能力。一是系統推進戰略管理體系建設，全面落實「十五五」規劃，制定戰略管理規定，分層分類明確各三級公司戰略定位、發展目標及重點舉措。二是深化海外戰略佈局，加快國際化步伐，有序推進巴西 Vast 項目交割。

堅持主責主業，提高發展質量。本集團將聚焦港口主業，做優做強主控碼頭，以質效提升為核心抓手促進高質量發展，並穩步延伸港口綜合服務鏈條，打造一體化港口生態體系。一是推進深圳西部港區集裝箱業務資源整合與佈局優化，有序推進大鏟灣二期項目建設。二是深化在斯里蘭卡的 CICT 和 HIPG 的戰略協同，提升區域協同水平和客戶服務能力，積極拓展市場；同時提升在巴西的 TCP 的裝卸能力，鞏固競爭優勢，保持市場份額。三是推動保稅園區業務提質擴容，加強與港區作業的聯動協同，提升價值創造能力。

堅持精益運營，推動內生增長。本集團將持續深化精益運營管理，加強高層次協同合作，推進高水平 ESG 建設，為內生增長注入新動能。一是強化穿透式、精細化管控，全面提升運營管理、資產管理、財務管控、工程建設管理和商務營銷統籌能

力；二是深化與業務夥伴的協同，拓展合作深度與廣度，加大市場開拓與精準營銷力度，深化與重點航商客戶的戰略合作關係，提升市場份額與服務黏性；三是持續完善ESG管理體系，高質量實施ESG信息披露，加強可持續發展品牌建設，增強本集團社會形象和品牌影響力。

堅持改革創新，塑造增長優勢。本集團將堅持改革牽引與創新驅動，持續優化改革機制體制，加快推動科技創新與綠色低碳轉型協同並進。一是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推進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董事會建設。二是全體系推進人工智能技術融合運用，促進數智轉型走深向實，加快構建新一代全自動化碼頭解決方案，推進智慧化、無人化演進。三是系統推進綠色低碳發展轉型，強化綠色能源供給能力，推動光伏發電建設，優化清潔能源使用，加速設備電動化改造進程，構建低碳高效綠色港口生態體系。

堅持固本強基，築牢安全底線。本集團聚焦人才戰略落地見效，系統推進「紅樹林」人才生態體系建設，圍繞經營管理、海外運營、技能實操和科創技術四支核心人才隊伍建設，夯實可持續發展的人才根基。本集團圍繞安全生產治本攻堅三年行動「效能提升年」任務，錨定風險前置防控、隱患閉環清零目標，縱深推進重大事故隱患專項排查整治，深化重點行業「一件事」全鏈條整治，持續增強重大安全風險防控韌性，提升本質安全水平，築牢安全發展根基。

未來，本集團將憑藉「全球佈局」、「精益運營」、「創新升級」三輪驅動，持續深化商業模式與科技創新融合，精細化完善全球網絡佈局，傾力打造卓越的港口服務體系。同時，本集團將在集裝箱吞吐量、市場佔有率及綜合管理等領域穩步邁向世界一流水平。本集團將為股東創造更高回報，積極賦能當地經濟產業，推動港口行業的可持續發展。

財務報表審閱

審核委員會由全體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聯同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進行審閱，並已審議審核程序、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2025年全年業績)。

* 李家暉先生已於2025年7月1日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道德，堅信此對維持及提高投資者信心及盡量提高股東回報至為重要。董事會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迎合股東不斷提升之期望及遵守愈趨嚴謹之法規要求，以及實踐其對達致卓越企業管治之承諾。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所有董事於年內已遵守載於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當中載列預期上市發行人須跟從及遵守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守則條文)第二部分中載列適用的守則條文。

為確保與股東有效溝通，董事會主席馮波鳴先生，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ESG委員會各自的主席及／或成員，及其他董事會成員以及外聘核數師均出席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問，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1.3條。

本公司將定期審閱及更新現行常規，以盡量反映企業管治之最新最佳常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除載於本公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所披露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期後事項

黃強中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ESG委員會成員，自2026年1月14日起生效。

除上文披露外，報告期末後無重大事項發生。

於港交所網頁公佈年報

本公司將在適當時間將2025年年報寄送各股東及在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mport.com.hk)登載。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者外，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2025年6月3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AAT」	指	亞洲空運中心有限公司
「Alphaliner」	指	一家航運諮詢機構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巴西」	指	巴西聯邦共和國
「巴西雷亞爾」	指	巴西雷亞爾，巴西法定貨幣
「企業管治守則」	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1之企業管治守則
「CICT」	指	Colombo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Limited
「珠江內河碼頭」	指	珠江內河貨運碼頭有限公司
「招商保稅」	指	招商局保稅物流有限公司
「招商貨櫃」	指	招商局貨櫃服務有限公司

「招商青島碼頭」	指	招商局國際碼頭(青島)有限公司
「主要營運決策者」	指	主要營運決策者
「COE」	指	Center of Excellence
「公司條例」	指	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
「CTOS」	指	集裝箱碼頭操作系統
「吉布提自貿區」	指	吉布提國際自由貿易區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ESG委員會」	指	本公司ESG委員會
「歐元」	指	歐元，歐洲聯盟成員國法定貨幣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指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HIPG」	指	Hambantota International Port Group (Private) Limited
「港幣／港元」	指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HKAS」	指	香港會計準則

「HKFRS 會計準則」	指	HKICPA 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HKAS、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香港詮釋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
「HKICPA」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IMF」	指	國際貨幣基金組織
「印尼盾」	指	印尼盾，印尼法定貨幣
「高明碼頭」	指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Kumport」	指	Kumport Liman Hizmetleri ve Lojistik Sanayi ve Ticaret Anonim Şirketi
「LCT」	指	Lomé Container Terminal S.A.
「遼港股份」	指	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880)及港交所(股份代號：2880)上市
「上市規則」	指	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載於上市規則附錄 C3 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MTL」	指	現代貨箱碼頭有限公司
「淨負債與淨資產之比率」	指	有息負債及租賃負債淨額除以總權益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NPH」	指	PT Nusantara Pelabuhan Handal Tbk，其股份於印尼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PORT)
「PDSA」	指	Port de Djibouti S.A.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青島董家口」	指	青島港董家口礦石碼頭有限公司
「QQCTU」	指	青島前灣聯合集裝箱碼頭有限責任公司
「QQTU」	指	青島前灣西港聯合碼頭有限責任公司
「經常性利潤」	指	剔除非經常性稅後收益的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利潤。非經常性收益包括但不限於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權益投資)公允價值之變動淨額，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淨額，視作一間聯營公司股份回購產生的收益，視為一間聯營公司處置之收益及一間合營企業權益之減值虧損
「股東名冊」	指	本公司股東名冊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滾裝」	指	以滾裝船的運輸
「SLRC」	指	汕頭市土地儲備中心
「汕頭港」	指	汕頭招商局港口集團有限公司
「股東」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持有人
「上港集團」	指	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18)
「SMP」	指	智慧管理平台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TCP」	指	TCP Participações S.A.
「Terminal Link」	指	Terminal Link SAS
「TEU」	指	標準箱
「本公司」	指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144)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天津海天」	指	天津海天保稅物流有限公司
「天津港集裝箱碼頭」	指	天津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TICT」	指	Tin-Can Island Container Terminal Ltd.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Vast」	指	Vast Infraestrutura S.A.
「深圳西部港區」	指	Mega Shekou Container Terminals Limited、赤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深圳媽港倉碼有限公司、深圳媽灣港航有限公司、深圳海星港口發展有限公司及招商港務(深圳)有限公司
「廈門灣港務」	指	漳州招商局廈門灣港務有限公司
「漳州碼頭」	指	漳州招商局碼頭有限公司
「湛江港」	指	湛江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馮波鳴

香港，2026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馮波鳴先生(主席)及嚴剛先生；執行董事徐頌先生、陸永新先生及黃強中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曉峰先生、陳遠秀女士、王志榮先生及黃珮華女士。